

# 分宜县人民政府

## 分宜县人民政府关于提请县人大常委会研究审议我县 2024 年全县和县级财政决算草案及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县人大常委会：

受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县 2024 年全县和县级财政决算草案及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表决。

### 一、全县财政决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411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154000 万元的 100.1%，比上年决算数 157527 万元下降 2.2%。

主要税种完成情况：

- （1）增值税完成 60845 万元，同比下降 6.5%。
- （2）企业所得税完成 8610 万元，同比下降 0.8%。
- （3）个人所得税完成 5253 万元，同比下降 20%。
- （4）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6174 万元，同比下降 0.5%。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47389 万元（含上级转移支付支出和上年结转支出），比上年决算数 374331 万元增

长 19.5%，增长的原因是增发国债项目资金支出 90849 万元。主要项目完成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405 万元，比上年 40239 万元下降 2.1%；

2、国防支出 93 万元，比上年 185 万元下降 49.7%；

3、公共安全支出 14136 万元，比上年 13563 万元增长 4.2%；

4、教育支出 56190 万元，比上年 53981 万元增长 4.1%；

5、科学技术支出 14223 万元，比上年 13239 万元增长 7.4%；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24 万元，比上年 5250 万元增长 3.3%；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013 万元，比上年 58318 万元增长 2.9%；

8、卫生健康支出 21219 万元，比上年 26864 万元下降 21%；

9、节能环保支出 10558 万元，比上年 3666 万元增长 188%；

10、城乡社区支出 12247 万元，比上年 6324 万元增长 93.7%；

11、农林水支出 133730 万元，比上年 47487 万元增长 181.6%；

12、交通运输支出 10147 万元，比上年 15771 万元下降 35.7%；

13、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1353 万元，比上年 56257 万元下降 26.5%；

1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654 万元，比上年 3690 万元下降 28%；

15、金融支出 131 万元，比上年为 357 元下降 63.3%；

1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666 万元，比上年 4086 万元下降 34.8%；

17、住房保障支出 7759 万元，比上年 10568 万元下降 26.6%；

18、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510 万元，比上年 1431 万元增长 5.5%；

1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13 万元，比上年 4744 万元增长 18.3%；

20、债务付息支出 8028 万元，比上年 7887 万元增长 1.8%；

21、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7 万元，比上年 27 万元增长 37.3%；

22、其他支出 253 万元，比上年 397 万元下降 36.3%。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5411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0901 万元，调入资金 4700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201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70454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 万元，收入总计 575493 万元；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4738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184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868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24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7326 万元，支出总计为 575493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3056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 129000 万元的 101.2%，比上年决算数的 152313 万元下

降 14.3%。上级补助收入 11051 万元，上年结余 5612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02209 万元，收入总计 399946 万元。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53275 万元，同比增长 12.1%，增长的原因是支付本年新增专项债 117900 万元、上年结转专项债 3180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74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5097 万元，调出资金 40000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1000 万元，支出总计 399946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32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2 万元，上年结余 1388 万元，收入合计 4750 万元。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459 万元，加上调出资金 4291 万元，支出合计 4750 万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45331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53713 万元，收入合计 99044 万元。

2024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7350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61694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 99044 万元。

## 二、县本级财政决算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55791 万元（不含街道、园区），同比增长 6.7%。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79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60901 万元，调入资金 47008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42015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62519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46030 万元（含下划企业税收上解、体制上解、专项上解等），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000 万元，收入总计 515264 万元；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7075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42902 万元，原体制固定上解支出 384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11459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868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24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24509 万元，支出总计为 515264 万元。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30563 万元，同比下降 14.3%。上级补助收入 11051 万元，上年结余 55258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02209 万元，收入总计 399081 万元。

2024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46239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628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4979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574 万元，调出资金 40000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91000 万元，支出总计 399081 万元。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 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32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2 万元，上年结余 1388 万元，收入合计 4750 万元。

2024年县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459万元，加上调出资金4291万元，支出合计4750万元。

####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4年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45331万元，上年结余收入53713万元，收入合计99044万元。

2024年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37350万元，年末滚存结余61694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合计99044万元。

### **三、上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全县财政转移支付和专项补助收入260901万元，比上年177803万元增加83098万元，增长46.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收到增发国债及配套资金101716万元。其中在2024年已形成支出208917万元，结转至2025年支出51984万元。2024年上级财政转移支付收入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 **（一）返还性收入**

2024年上级下达我县返还性收入27875万元，与上年持平，年初已作为可用财力平衡2024年支出预算。

####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024年，上级下达我县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192411万元，比上年的122963万元增加69448万元，增长56.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增发国债及配套资金84052万元等。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项目及使用情况主要有：

**1、均衡性转移支付 17365 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10702 万元增加 6663 万元，增长 62.3%。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新增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5000 万元及调整工资政策补助资金 825 万元。主要项目有：

(1) 均衡性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10435 万元，为财力性补助，年初已作为可用财力统筹编入 2024 年的支出预算。

(2) 社会保障省级资金 3093 万元，资金已分别下达至县民政局、人社局、卫健委、退役军人事务局。

(3) 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奖励资金 1250 万元，年初已作为可用财力统筹纳入 2024 年支出预算。

**2、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7135 万元。**比上年 10144 万元减少 3009 万元，同比下降 29.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 2023 年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2605 万元为一次性财力奖励，而 2024 年没有。此项资金已作为可用财力平衡 2024 年支出预算。

**3、结算补助收入 2982 万元。**比上年的 10108 万元减少 7126 万元，同比下降 70.5%。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3 年疫情防控补助资金 3528 万元为一次性补助，2024 年上级不再下发；二是 2023 年清算了 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9 月的森林植被恢复费，而 2024 年仅清算了 2023 年 10-12 月，此项资金减少 2294 万元。

**4、资源枯竭型城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129 万元。**由于相关资金管理辦法调整，比上年的 2044 万元减少 915 万元，同比下

降 44.8%。已根据上级要求用于社保欠账及环境保护方面的支出。

5、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214 万元。已根据资金管理办法专项用于环保等支出。

6、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3372 万元。均为固定补助，已作为可用财力统筹纳入 2024 年支出预算。

7、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2395 万元。已根据文件精神下达至相关乡镇。

8、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4764 万元。均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资金，已根据资金性质下达至各单位。

9、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11 万元。其中：948 万元为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用于政法部门公共安全相关支出；45 万元为 2024 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已下达至县纪委；18 万元为 2024 年社区矫正执法辅助人员市级补助经费，已下达至司法局。

10、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432 万元。已用于教育相关支出。

1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249 万元。其中：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733 万元，公共文化与旅游资金 420 万元，已按要求用于文化相关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828 万元。其中：优抚对象 1486 万元，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5691 万

元，就业补助资金 1719 万元，养老保险补助 8859 万元，社会保障补助资金 2535 万元，养老服务相关资金 249 万元，颐养之家运营补贴 224 万元，以上资金均根据资金性质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相关支出。

**13、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049 万元。**资金均按照管理办法用于卫生健康支出。

**14、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98609 万元。**其中：增发国债水利领域项目补助资金 81805 万元，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省级配套资金 462 万元，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5560 万元，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 1465 万元，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 1190 万元，水利发展资金 1290 万元，水库移民资金 1154 万元，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1051 万元，资金已全部用于农林水相关支出。

**15、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230 万元。**主要有：车辆购置税补助地方资金 3758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258 万元，政府还贷二级公路取消收费后补助资金 214 万元。以上资金均按照管理办法用于交通运输方面支出。

###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024 年上级下达我县的专项转移支付为 40615 万元，较上年的 26965 万元同比增加 13650 万元，增长 50.6%，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增发国债及配套资金 17664 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主要

有：

1、节能环保 3455 万元。其中：生态修复专项 2500 万元，碳达峰碳中和资金 775 万元。

2、城乡社区事务 10260 万元。其中：城市地下管网专项 2024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 4800 万元，增发 2023 年国债城市排水防涝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5400 万元。

3、农林水 20670 万元。其中：增发国债水利专项配套资金 10000 万元，农业技术与服务专项资金 584 万元，林业补助 1005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 667 万元，农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36 万元，普惠金融、农业保险等 2393 万元，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配套资金 462 万元，增发国债森林草原防火阻隔系统建设工程补助资金 24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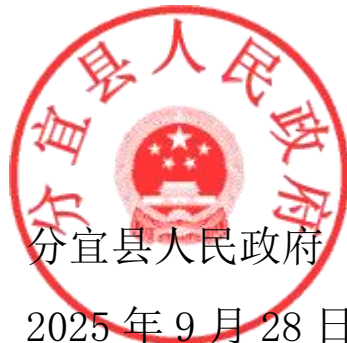
4、资源勘探信息等 1181 万元。其中：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646 万元，工业项目扶持资金 114 万元，工业高质量发展三十条扶持资金 181 万元，数字经济资金 169 万元。

5、商业服务业等 973 万元。其中：超长期特别国债家居下乡试点资金 500 万元，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64 万元，对外经贸发展资金 130 万元。

6、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794 万元。其中：增发国债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798 万元，增发国债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建设工程补助资金 757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资金均已落实具体项目，已根据项目内容将资金下达至各业务主管部门具体负责实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4年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监督指导下，在全县各级财税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县财政局有效应对宏观经济下行、财政收入紧张等严峻形势，较好完成了全年的收支预算。下一步，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按照县委、县政府对财政经济工作的部署，积极发挥财政职能，加强风险防范，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稳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兜牢兜实“三保”底线，确保全县财政工作有序平稳运行。



2025年9月28日